

## 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8月15日通过电子邮件、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0年8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人，其中董事周文元先生、马涛先生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翁耀根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 一、审议通过《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经审核，全体董事一致认为《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0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 二、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颁布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执行新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经审议，董事会一致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巨潮

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8月27日